

中信银行国际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，现将本行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进行的一项重大关联交易（以下简称该交易）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本行与中信银行签订技术服务开发共享框架协议，约定由中信银行提供业务系统软件开发服务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关联方名称	类型	经营范围	法定代表人	注册地	注册资本	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	保险兼业代理业务；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外结算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、金融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买卖、代理买卖外汇；从事银行卡业务；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；代理收付款项；提供保管箱服务；结汇、售汇业务；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；办理黄金业务；黄金进出口；开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。	方合英	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-30层、32-42层	最近一次注册资本变更时间为2016年，由4,678,732.70万元增至4,893,479.6573万元人民币	同受某一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

关联方名称	类型	经营范围	法定代表人	注册地	注册资本	与本行存在的关联关系
		业年金基金、保险资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；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 (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				

三、定价政策

中信银行向本行提供业务系统软件开发服务，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策略。加成比例在市场价格合理区间内，符合一般商业定价原则，具有公允性。

四、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该交易相关之合同已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签订，合同金额上限为不超过人民币 2400 万元，交易金额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%，构成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五、关联交易审议审批情况

该交易已于 2025 年 8 月 1 日经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，并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对该交易均出具书面意见，认为该交易合法、合规，交易条件未优于其他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。审批流程符合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及本行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之规定。

中信银行国际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21日